



依据最新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大纲编写

2012

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

讲义、真题、预测三合一

证券发行与承销

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研究中心 编写

- ◎讲义——设置“考点记忆图”，抓住重点，逐层记忆
- ◎真题——最新历年真题，名师详解，点拨到位
- ◎预测——海量预测试题，考点全面，命中率高





依据最新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大纲编写

2012

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

讲义、真题、预测三合一

证券发行与承销

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研究中心 编写

教育科学出版社
·北京·

出版人 所广一
责任编辑 张新国
版式设计 贾艳凤
责任校对 曲凤玲
责任印制 曲凤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证券发行与承销/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研究中心编写。
—2 版.—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11.9
(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讲义、真题、预测三合一)
ISBN 978-7-5041-6017-1

I . ①证… II . ①证… III . ①有价证券—销售—
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 ①F83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85119 号

出版发行	教育科学出版社	市场部电话	010—64989009
社 址	北京·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甲 9 号	编辑部电话	010—64981275
邮 编	100101	网 址	http://www.esph.com.cn
传 真	010—64891796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制 作	北京华图宏阳图书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冠宏印刷装订厂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16	版 次	2011 年 9 月第 2 版
印 张	16.5	印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528.00 千字	定 价	3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前 言

Foreword • ►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规范化、市场化和国际化的发展趋势日渐显著,不断提高证券经营机构的竞争能力和风险控制水平,提升证券从业人员和广大证券市场参与者的整体素质,显得尤为重要。

为适应资本市场发展的需要,中国证券业协会行使证券业从业资格取得及执业证书管理的职责。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的科目分为基础科目和专业科目,基础科目为《证券市场基础知识》;专业科目包括《证券交易》、《证券发行与承销》、《证券投资分析》、《证券投资基金》。基础科目为必考科目,专业科目可以自选。该考试日期由证券业协会每年统一确定,全部实行网上报名,并采用无纸化考试的考核方式。针对这一特点,华图特邀知名专家、学者共同编写了这套《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讲义、真题、预测三合一》系列丛书,帮助考生提高复习效率,顺利过关,这套丛书的特色有:

一、内容翔实,知识全面

全书涵盖了考试大纲列出的全部内容,知识全面且重点突出。并收录 2011 年最新考试真题,配有专家精准解析,通过真题把握考试的侧重点,帮助考生了解考试的题型题量及难度,在复习的过程中做到有的放矢,科学备考。

二、体例设计科学,实用性强

本书以“科学、实用、简洁”为理念,无论是教材还是试卷,在体例、版式、栏目和内容的设计上,都力图做到科学、实用。

三、记忆小帮手——“本章考点记忆图”

证券业从业资格考试全部为客观题,包括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和判断题,具有题量大、单题分值小的特色,因此需要记忆的知识点非常多。“本章考点记忆图”能快速帮助考生抓住要点,理清记忆思路,掌握知识脉络,提高备考效率。

四、“海量预测试题”帮助考生巩固所学知识

每一章后面都配有大量的强化预测题,帮助考生边记边练,通过练习巩固所学知识。各章预测试题结合历年考试试题和 2011 年最新考试大纲,精选重要知识点,其精准的预见性与前瞻性可使考生实现效率和收益的最大化。

五、随书附赠上机模考光盘,帮助考生体验考试环境

本书随书附赠上机模考光盘,随机组题,上机答题,帮助考生提前感受现场考试氛围,适应计算机考试的形式。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若存在疏漏之处,欢迎广大考生批评指正。

E-mail:htbjb2008@163. com

编委会

2011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篇 知识精讲及命题预测

第一章 证券经营机构的投资银行业务	1
本章考点记忆图	1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1
第一节 投资银行业务概述	1
第二节 投资银行业务资格	3
第三节 投资银行业务的内部控制	4
第四节 投资银行业务的监管	5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6
本章预测试题	7
第二章 股份有限公司概述	16
本章考点记忆图	16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16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16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和公司债券	19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20
第四节 上市公司组织机构的特别规定	23
第五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会计	23
第六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	24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25
本章预测试题	26
第三章 企业的股份制改组	34
本章考点记忆图	34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35
第一节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目的、要求和程序	35
第二节 股份制改组的清产核资、产权界定、资产评估、报表审计和法律审查	36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39
本章预测试题	40



第四章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和推荐核准程序	48
本章考点记忆图	48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48
第一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	48
第二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辅导和推荐核准	50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54
本章预测试题	55
第五章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操作	64
本章考点记忆图	64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65
第一节 中国证监会关于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	65
第二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估值和询价	66
第三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	67
第四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操作	69
第五节 股票的上市保荐	70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72
本章预测试题	73
第六章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信息披露	84
本章考点记忆图	84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84
第一节 信息披露概述	84
第二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	85
第三节 股票发行公告及发行过程中的有关公告	88
第四节 股票上市公司公告书	89
第五节 创业板信息披露方面的特殊要求	90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91
本章预测试题	92
第七章 上市公司发行新股	100
本章考点记忆图	100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100
第一节 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的准备工作	100
第二节 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的推荐核准程序	103
第三节 发行新股的发行方式和发行上市操作程序	104
第四节 与上市公司发行新股有关的信息披露	106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106
本章预测试题	107
第八章 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发行	117
本章考点记忆图	117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117
第一节 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准备工作	117
第二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申报与核准	120
第三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与上市	121
第四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息披露	122
第五节 上市公司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123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125
本章预测试题	125
第九章 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31
本章考点记忆图	131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132
第一节 国债的发行与承销	132
第二节 金融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33
第三节 企业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37
第四节 公司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41
第五节 企业短期融资券的发行与承销	146
第六节 中期票据的发行与承销	147
第七节 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	147
第八节 证券公司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48
第九节 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与承销	150
第十节 国际开发机构人民币债券的发行与承销	153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153
本章预测试题	154
第十章 外资股的发行	163
本章考点记忆图	163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163
第一节 境内上市外资股的发行	163
第二节 H 股的发行与上市	165
第三节 内地企业在香港创业板的发行与上市	167
第四节 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境外上市	168



第五节 外资股招股说明书的制作	169
第六节 国际推介与分销	169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170
本章预测试题	171
第十一章 公司收购与资产重组	179
本章考点记忆图	179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180
第一节 公司收购概述	180
第二节 上市公司收购	181
第三节 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	188
第四节 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战略投资	191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192
本章预测试题	193
第十二章 公司重组与财务顾问业务	198
本章考点记忆图	198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198
第一节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198
第二节 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工作规程	201
第三节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	203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204
本章预测试题	205

第二篇 历年真题及名师详解

2011年6月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证券发行与承销》试题	210
2011年3月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证券发行与承销》试题	230

附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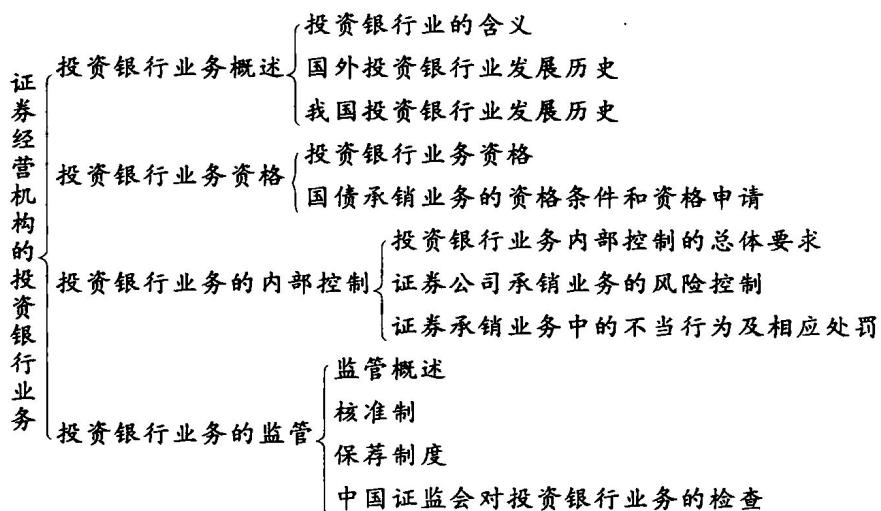
2011年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证券发行与承销》考试大纲	252
---------------------------------------	-----

第一篇 知识精讲及命题预测

第一章 证券经营机构的投资银行业务



本章考点记忆图



本章考点内容精析

第一节 投资银行业务概述

一、投资银行业的含义

1. 狹义含义：即一级市场上的资本市场中的证券承销、保荐与公司收购业务等。
2. 广义含义：涵盖众多的资本市场活动，包括公司融资、并购顾问、股票和债券等金融产品的销售和交易、资产管理、风险投资业务等。

二、国外投资银行业发展趋势

1. 投资银行业的初期繁荣：1927年的《麦克法顿法》取消了禁止商业银行承销股票的规定。这样，在20世纪20年代，银行业的两个领域实现了重合，为投资银行业初期繁荣打下了基础。
2. 确立分业经营框架：20世纪30年代的经济大萧条使监管者认为为了避免类似金融危机的再次发生，证券业必须从银行业分离出来。
3. 分业经营下投资银行业的业务发展：20世纪60年代到20世纪80年代。
4. 投资银行业的混业经营：20世纪80年代末，美国又开始放松金融管制，使得银行又可以进行混业经营。



5. 美国金融风暴影响下的投资银行业务发展：2008年美国的次贷危机使得人们对投资银行业的风险又开始进一步思考。

三、我国投资银行业的发展历史

(一) 发行监管制度的演变

1. 1998年之前采取发行规模和发行企业数量双重控制的办法。
2. 1998年出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结束了股票发行的额度限制。
3. 2003年开始实行上市保荐制度，建立了责任落实和责任追究机制。
4. 2006年推行公开披露信息制度，同时赋予证券交易所上市核准权。
5. 2008年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就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资格管理、保荐职责、保荐业务规程、保荐业务协调、监管措施和法律责任作了全面的规定。

6. 2009年中国证监会启动了新一轮新股发行体制改革，公布了《关于进一步改革和完善新股发行体制的指导意见》，这次改革继续了市场化改革方向，紧紧围绕定价和发行承销方式两个关键环节，完善制度安排，强化市场约束。

7. 2010年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该阶段的改革措施是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组成部分，也是第一阶段改革措施的延伸和继续。

(二) 股票发行方式的演变

1. 1984年—20世纪90年代初期 多为自办发行。
2. 1991—1992年 有限量发售认购证。
3. 1992年 无限量发售认购证。
4. 1993年 采用无限量发售申请表和与银行储蓄存款挂钩方式。
5. 1994年 试点上网竞价方式和全额预缴款、比例配售。
6. 1996—1998年 上网定价发行。
7. 1998—2000年 基金及法人配售。
8. 2000—2006年 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
9. 2006—2008年 上网发行资金申购。
10. 2008年以来 网下发行电子化。

(三) 股票发行定价的演变

1. 20世纪90年代大部分采用固定价格方式，根据市盈率法来确定新股发行定价。
2. 2005年1月1日试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制度。
3. 2006年9月19日起进一步细化了询价、定价、证券发售等环节的有关操作。
4. 2010年6月24日中国证监会公布《关于修改〈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自2010年11月1日起实行。

(四) 债券管理制度的发展历史

1. 国债。1992年3月18日，国务院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债管理条例》；1994年5月，针对国债卖空的现象发出通知；1997年又发布了规范发展国债回购市场的规定。
2. 金融债券。1985年国内开始发行金融债券；2005年4月27日发行主体在政策性银行的基础上增加了商业银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
3. 企业债券。我国发行企业债券开始于1983年；1993年规定只有符合一定条件的有限责任公司才可以发行企业债券；1996年4月规定企业债券暂不利用证券交易所电脑系统上网发行；1998年4月规定发行采用审批制，上市交易采用核准制。
4. 公司债券。1993年12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了发行债券的主体、发行条件和



程序,同时还规定了发行公司债券的审批部门为国务院债券管理部门;1998年通过《证券法》规定了发行公司债券采用审批制;2006年实施的经修订的《公司法》规定,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须经国务院授权的部门核准,并应当符合2006年实施的经修订的《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5. 证券公司债券。2003年8月规定为证券公司依法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2004年11月1日起规定为证券公司以短期融资为目的,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金融债券。

6. 企业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是指企业依照《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和交易,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最长期限不超过365天的有价证券。

7. 中期票据。中期票据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按照计划分期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8. 资产支持证券。由银行业金融机构作为发起机构,将信贷资产信托给受托机构,由受托机构发行的、以该财产所产生的现金支付其收益的受益证券。

9. 国际开发机构人民币债券。国际开发机构人民币债券,又称熊猫债券,它是国际开发机构在中国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以人民币计价的债券。

10. 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组织市场成员制定了《银行间债券市场中小非金融企业集合票据业务指引》,于2009年11月9日发布施行。

第二节 投资银行业务资格

一、投资银行业务资格

(一) 保荐机构的资格

1. 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净资本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2. 设有内部控制制度。
3. 保荐业务部门具有健全的业务规程、内部风险评估和控制系统。
4. 具有良好的保荐业务团队且专业结构合理,从业人员不少于35人,其中最近3年从事保荐相关业务的人员不少于20人。
5. 符合保荐代表人资格条件的从业人员不少于4人。
6. 无违规记录。
7.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保荐代表人的资格

1. 具备3年以上保荐相关业务经历。
2. 最近3年内在境内证券发行项目中担任过项目协办人。
3. 参加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保荐代表人胜任能力考试且成绩合格有效。
4. 诚实守信,品行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最近3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5. 债务状况符合规定。
6.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 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资格的核准

中国证监会依法受理、审查申请文件。对保荐机构资格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45个工作日内作出核准或者不予核准的书面决定;对保荐代表人资格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核准或者不予核准的书面决定。



二、国债承销业务的资格条件和资格申请

(一) 国债的承销业务的基本资格

1. 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的金融机构。
2.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信誉良好。
3. 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
4. 具有负责国债业务的专职部门以及健全的国债投资和风险管理制度。
5. 信息化管理程度较高。
6. 有能力且自愿履行《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审批办法》第 6 章规定的各项义务。

申请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的申请人除以上条件外，还须具备：(1)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或者总资产在人民币 100 亿元以上的存款类金融机构；(2)营业网点在 40 个以上。

申请记账式国债承销团乙类成员资格的申请人除基本条件外，还须具备：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或者总资产在人民币 100 亿元以上的存款类金融机构，或者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8 亿元的非存款类金融机构。

申请记账式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资格的申请人除应当具备乙类成员资格条件外，上一年度记账式国债业务还应当位于前 25 名以内。

(二) 申请与审批

1. 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的资格审批由财政部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监会实施，并征求中国银监会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意见。申请材料提交财政部。

2. 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的资格审批由财政部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实施，并征求中国银监会的意见。申请材料分别提交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

需提供以下材料：申请书；本机构概况；法人营业执照和金融业务许可证复印件；上一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报告复印件；前两年国债承销和交易情况。

第三节 投资银行业务的内部控制

一、投资银行业务内部控制的总体要求

根据《证券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投资银行部门应当遵循内部“防火墙”原则，建立有关隔离制度，其具体内容包括四个方面：

1. 建立严格的项目风险评估体系和项目责任管理制度。
2. 建立科学的发行人质量评价体系。
3. 强化风险责任制。
4. 建立严密的内核工作规则与程序。

二、证券公司承销业务的风险控制

1. 达到净资本标准。

2. 风险控制指标标准：(1)经营证券经纪业务的，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2)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等业务之一的，其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3)经营证券经纪业务，同时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等业务之一的，其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 1 亿元；(4)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中两项及两项以上的，其净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 2 亿元。

3. 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风险控制指标标准：(1)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例不得低于



100%；(2)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40%；(3)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8%；(4)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20%。

三、证券承销业务中的不当行为及相应处罚

(一)证券公司有下列行为之一的,除承担《证券法》规定的法律责任外,自中国证监会确认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参与证券承销:

1. 承销未经核准的证券。
2. 在承销过程中,进行虚假或误导投资者的广告或者其他宣传推介活动,以不正当手段诱使他人申购股票。
3. 在承销过程中披露的信息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证券公司有下列行为之一的,除承担《证券法》规定的法律责任外,自中国证监会确认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参与证券承销:

1. 提前泄漏证券发行信息。
2. 以不正当竞争手段招揽承销业务。
3. 在承销过程中不按规定披露信息。
4. 在承销过程中的实际操作与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发行方案不一致。
5. 违反相关规定撰写或者发布投资价值研究报告。

第四节 投资银行业务的监管

一、监管概述

证券公司的投资银行业务由中国证监会负责监管。中国证监会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地对证券经营机构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情况进行现场和非现场的检查,并要求其报送股票承销及相关业务资料。

二、核准制

核准制是指发行人申请发行证券,不仅要公开披露与发行证券有关的信息,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中规定的条件,而且要求发行人将发行申请报请证券监管部门决定的审核制度。

核准制与行政审批制相比具有以下特点:

第一,在选择和推荐企业方面,由保荐机构培育、选择和推荐企业,增强了保荐机构的责任。第二,在企业发行股票的规模上,由企业根据资本运营的需要进行选择,以适应企业按市场规律持续成长的需要。第三,在发行审核上,发行审核将逐步转向强制性信息披露和合规性审核,发挥发审委的独立审核功能。第四,在股票发行定价上,由主承销商向机构投资者进行询价,充分反映投资者的需求,使发行定价真正反映公司股票的内在价值和投资风险。

三、保荐制度

保荐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1.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注册登记管理制度:《保荐办法》对企业发行上市提出了“双保”要求,即企业发行上市不但要有保荐机构进行保荐,还需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的从业人员具体负责保荐工作。
2. 保荐的两个阶段:(1)尽职推荐阶段:从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公司申请文件到完成发行上市为止。(2)持续督导期间:证券发行上市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为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上市公司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为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3. 保荐责任: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要对发行人进行上市前辅导和尽职调查;对发行人的信息披露质量、发行人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作出必要的承诺。



4. 监管措施：中国证监会建立保荐信用监管系统，对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进行持续动态的注册登记管理。并视保荐人的具体违规情况给予相应的处罚。

四、中国证监会对投资银行业务的检查

1. 中国证监会的非现场检查

非现场检查主要是通过人工或计算机系统对证券公司上报的年度报告等资料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统计分析，通过分析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

2. 中国证监会的现场检查

中国证监会可以对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从事保荐业务的情况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现场检查，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应当积极配合检查，如实提供有关资料，不得拒绝、阻挠、逃避检查，不得谎报、隐匿、销毁相关证据材料。



本章经典真题回顾

【真题 1】(单项选择题)发行人公开发行证券上市当年即亏损，对其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应进行()处罚。

- A. 暂停保荐机构保荐机构资格 6 个月，并责令保荐机构更换保荐业务负责人
- B. 自确认之日起 3—12 个月内不受理相关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的推荐
- C. 对保荐代表人采取证券市场禁入的措施
- D. 自确认之日起暂停保荐机构的保荐机构资格 3 个月，撤销相关人员的保荐代表人资格

【答案】D

【名师详解】发行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中国证监会自确认之日起暂停保荐机构的保荐机构资格 3 个月，撤销相关人员的保荐代表人资格：(1)证券发行募集文件等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公开发行证券上市当年即亏损。(3)持续督导期间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真题 2】(多项选择题)证券公司应向()投送年度报告。

- A. 中国证监会
- B. 沪、深证券交易所
- C. 公司住所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
- D.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答案】ABCD

【名师详解】证券公司应向中国证监会，沪、深证券交易所，公司住所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和中国证券业协会报送年度报告。

【真题 3】(多项选择题)《保荐办法》对企业发行上市提出的“双保”要求指()。

- A. 企业发行上市要由保荐机构进行保荐
- B. 企业发行上市要由至少一家银行作财务保障
- C. 企业发行上市要由一家会计师事务所作技术保障
- D. 由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的从业人员具体负责保荐工作

【答案】AD

【名师详解】《保荐办法》对企业发行上市提出了“双保”要求，即企业发行上市不但要由保荐机构进行保荐，还需由具有保荐代表人资格的从业人员具体负责保荐工作。

【真题 4】(判断题)狭义的投资银行业包括公司融资、并购顾问、股票和债券等金融产品的销售和交易、资产管理和风险投资业务等。 ()

【答案】X

【名师详解】所述为广义的投资银行业定义。



本章预测试题

一、单项选择题(以下各小题所给出的4个选项中,只有1项最符合题目要求,请选出正确的选项)

1. 证券公司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等业务之一的,其注册资本不得低于人民币()。
A. 2000万元
B. 5000万元
C. 1亿元
D. 2亿元
2. 申请人申请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的,应当将申请材料提交至()。
A. 财政部
B. 国资委
C. 中国人民银行
D. 发改委
3. ()应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核查,并在招股说明书正文后作出声明。
A. 保荐人(主承销商)
B. 发行人律师
C.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D. 中国证监会
4. 2005年1月1日试行()标志着我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市场化定价机制的初步建立。
A. 发行辅导制
B. 发行备案制
C. 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制度
D. 发行审核制
5. 1994年以后政策性金融债券经()批准,由我国政策性银行用计划派购或市场化的方式,向国有商业银行、区域性商业银行、商业保险公司、城市合作银行、农村信用社、邮政储蓄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
A. 国务院
B. 中国证监会
C. 国资委
D. 中国人民银行
6. ()发行次级定期债务,须向中国银监会提出申请,提交可行性分析报告、招募说明书、协议文本等规定的资料。
A. 政策性银行
B. 商业银行
C.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
D. 其他金融机构
7. 我国发行企业债券开始于()年。
A. 1980
B. 1982
C. 1983
D. 1985
8. 1996年4月,中国证监会发出《关于规范企业债券的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企业债券上市的最终批准权属于(),企业债券暂不利用证券交易所电脑系统上网发行。
A. 中国人民银行
B. 发改委
C. 国资委
D. 中国证监会
9. 1998年通过的《证券法》对公司债券的发行和上市作了特别规定,规定公司债券的发行采用(),上市交易采用()。
A. 审批制 审批制
B. 审批制 核准制
C. 核准制 审批制
D. 核准制 核准制
10. 企业短期融资券最长期限不超过()天。
A. 100
B. 150
C. 300
D. 365
11. 经营单项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元;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且经营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中一项以上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元。



- A. 3000 万 5000 万 B. 5000 万 8000 万
C. 8000 万 1 亿 D. 1 亿 5 亿
12. 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机构资格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个工作日内作出核准或者不予核准的书面决定。
A. 15 B. 30
C. 40 D. 45
13. 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和()可以在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参加记账式国债的招标发行及竞争性定价过程,向财政部直接承销记账式国债。
A. 信托投资公司 B. 商业银行
C. 农村信用社联社 D. 保险公司
14. 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少数证券公司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参加记账式国债的招标发行及竞争性定价过程,向财政部直接承销记账式国债。
A. 证券公司 B. 信托投资公司
C. 农村信用社联社 D. 邮局
15. 凭证式国债通过()和邮政储蓄银行的网点,面向公众投资者发行。
A. 农村信用社联社 B. 商业银行
C. 证券公司 D. 保险公司
16. 中国境内商业银行等存款类金融机构和()可以申请成为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
A. 证券公司 B. 农村信用社联社
C. 信托投资公司 D. 邮政储蓄银行
17. 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原则上不超过()家;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原则上不超过()家。
A. 20 30 B. 30 40
C. 40 60 D. 60 70
18. 申请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的申请人还须具备下列()特殊条件。
A. 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 B. 总资产在人民币 50 亿元以上的存款类金融机构
C. 营业网点在 30 个以上 D. 上一年度业绩良好
19. 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的资格审批由财政部会同中国人民银行实施,并征求()的意见。
A. 中国保监会 B. 中国银监会
C. 国资委 D. 发改委
20. 净资本是指根据证券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的流动性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资产负债等项目和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A. 现金 B. 资产
C. 资产负债 D. 所有者权益
21. 证券公司在承销过程中的实际操作与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发行方案不一致,应受到()惩罚。
A. 由中国证监会责令改正
B. 除承担《证券法》规定的法律责任外,自中国证监会确认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参与证券承销
C. 除承担《证券法》规定的法律责任外,自中国证监会确认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参与证券承销
D. 处以警告、罚款处罚
22. 证券公司的投资银行业务由()负责监管。
A. 中国人民银行 B. 国务院
C. 中国证监会 D. 中国保监会